

餐旅管理研究所(在職生)課程標準表

適用 103 學年度入學學生

第一學年					第二學年					
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科目	上學期		下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修	所訂必修 12 學分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)									
	研究方法	3	3			餐旅專題研究	3	3		
					碩士論文			6	0	
選修	選修科目 24 學分									
	餐旅行銷管理研究	3	3			餐旅研發創新研究	3	3		
	餐旅管理會計研究	3	3			消費者行為研究	3	3		
	餐飲管理研究	3	3			餐旅連鎖經營管理研究	3	3		
	旅館管理研究	3	3			餐旅投資管理研究	3	3		
	餐旅組織行為研究	3	3							
	數量分析方法			3	3	顧客關係研究			3	3
	質性研究			3	3	餐旅領導與統御研究			3	3
	餐旅人力資源管理研究			3	3	餐旅策略管理研究			3	3
	餐旅服務品質管理研究			3	3	餐旅管理個案研究			3	3
	餐旅財務管理研究			3	3	餐旅產業評價研究			3	3
	餐旅資訊管理研究			3	3					
餐旅產學合作研究			3	3						
備註	1. 最少應修 36 學分，必修 12 學分(含碩士論文 6 學分)，選修 24 學分以上。 2. 每學期至少選擇一門選修課程。 3. 選修課程人數上限為 8 人。 4. 數量分析方法及質性研究為必選修課程，必須至少選擇一門課程修課。									